

新農業創新推動方案 2.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110 年 3 月

新農業創新推動方案 2.0

目錄

壹、施政目標及願景.....	3
貳、重點政策與執行策略.....	3
一、增進農民福利.....	3
(一)持續擴大農業保險.....	3
(二)建立農民退休制度.....	3
(三)精進農民健康保險.....	4
(四)推動農民職業災害保險.....	4
(五)增進農民福祉措施.....	4
二、健全基礎環境.....	4
(一)保護 74-81 萬公頃供糧食生產的農地總量.....	4
(二)擴大推動綠色環境給付暨辦理稻米產業結構調整.....	4
(三)改善農業缺工.....	5
(四)培育新農民.....	5
(五)擴大灌溉服務與提升用水效率.....	5
(六)動物疫病防治.....	5
(七)病蟲害防治.....	6
(八)推動智慧農業.....	6
(九)推動農業綠能.....	6

(十)推動循環農業	6
(十一)永續及保育水土資源	6
(十二)改善漁業基礎建設	7
(十三)推動化學農藥十年減半	7
(十四)提升農產品安全	7
三、提升產業競爭力	8
(一)推廣有機友善、產銷履歷	8
(二)推動學校午餐採用在地食材與食農教育	8
(三)發展農產品冷鏈體系	8
(四)農產品初級加工新作為	9
(五)全面推動農糧產業省工機械化及設備現代化	9
(六)推動林下經濟	9
(七)永續漁業產業發展	9
(八)提升畜禽產業競爭力	10
(九)拓展農產品外銷	10
(十)推動農村永續發展	10
參、結語	11

壹、施政目標及願景

臺灣農業面臨全球氣候變遷、國際貿易自由化、農業勞動力缺乏與高齡化、產銷市場失靈、農業結構僵化等內外環境衝擊，以及食安與消費者保護、環境永續等議題備受國人關注。政府亟需因應及調整，將外部挑戰轉化為產業升級與突破的契機，本會遵循總統「創新、就業及分配」原則，自 106 年起推動「新農業創新推動方案」，落實農業施政並貼近農民實務需求，積極創新農業價值。

在此基礎下，持續精進各項農業政策，擘劃「新農業創新推動方案 2.0」，以提升農民所得及供給消費者安全的農產品為施政核心目標，透過增進農民福利體系、健全基礎環境及提升產業競爭力等三大施政主軸，致力於完善農民福利制度及增進農民福祉；改善農業缺工，完備農業基礎建設，促進農地、農業用水及其他資源合理與循環利用，強化農產品品質及安全；加速產業結構升級，建構農產品冷鏈體系及落實農產品初級加工，提升農產品附加價值，拓展農產品內外銷，增加農民收益，創造青年從農的有利環境，力求農業、農民、農村之永續發展。

貳、重點政策與執行策略

一、增進農民福利

(一)持續擴大農業保險

1. 全面性推動農業保險，逐年開發新品項，並將農業保險結合農業政策及相關輔導措施，擴充農業保險量能及涵蓋範圍，鼓勵專業農戶投保，保障營農經濟安全。
2. 配合農業保險法，訂定相關授權子法規範，完善農業保險制度，並規劃籌設財團法人農業保險基金，執行農業保險危險分散與推動農業保險相關事宜，維護農業保險業務穩健推展。

(二)建立農民退休制度

1. 持續推動老年農民福利津貼(以下簡稱老農津貼):依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暫行條例規定，發放老農津貼每人每月 7,550 元。113 年 1 月 1 日將依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暫行條例規定，參照消費者物價指數(CPI)成長率調整老農津貼每月發放金額。
2. 建立農民退休制度

- (1)配合農民退休儲金條例，積極擬訂相關子法、建置資訊系統及辦理教育訓練等，於110年1月1日開辦農民退休儲金業務。
- (2)建構雙層式老年農民經濟安全保障制度，持續滾動檢討農民提繳比率，使農民可獲得適足退休保障。

(三)精進農民健康保險

- 1.檢視參加農保之資格條件，並適時修正相關規定，以確保實際從事農業工作者參加農保權益。
- 2.持續落實「人地脫鉤」，保障以口頭約定方式使用他人農地耕作之實耕者，參加農保之權益。

(四)推動農民職業災害保險

- 1.增加月投保金額級距，農民得依其意願選擇月投保金額，逐步強化納保，健全實際從事農業工作者之職業安全及經濟補償制度。
- 2.建立農民職災數據與風險分析調查，以降低或預防農民職災事故。

(五)增進農民福祉措施

- 1.農業綠色照顧：利用農漁村自然元素，實踐農業多功能價值，結合在地農漁業團體與志工組織，推動農漁村高齡者照顧工作。
- 2.配合政府農業政策，推動農、林、漁、牧專案貸款，支應農漁民營農所需低利資金，增進農業發展，提升農業經營競爭力。

二、健全基礎環境

(一)保護 74-81 萬公頃供糧食生產的農地總量

- 1.持續盤點農地資源以掌握利用現況、態樣及面積，並協助直轄市、縣(市)政府進行國土計畫農業發展地區規劃利用作業。
- 2.推動農產業空間佈建及發展策略，輔導地方政府、鄉(鎮、市、區)公所整體規劃潛在可供農業永續發展之生產區域，以及建構資源整合利用相關機制。

(二)擴大推動綠色環境給付暨辦理稻米產業結構調整

- 1.實施農業環境基本給付，鼓勵落實農地農耕及維護國內有限農業生產環境資源。
- 2.輔導農地辦理稻作直接給付、轉作或生產環境維護等措施，提升稻米

品質並促進國產糧食供應。

(三)改善農業缺工

- 1.完善農業勞動環境，既有農業人力團之精進調整，並以補充性原則擴大農業外籍移工適用對象，運用多元人力改善農業缺工。
- 2.導入省工農機設備，建立農機共享平臺，整合推動農事服務，提供人機協同農事服務，提升農事作業效率。
- 3.規劃成立農業人力調度專責單位，建置人力資料庫、相關人員培訓及媒合調度機制，穩定農業勞動市場需求。

(四)培育新農民

- 1.建構青年友善從農環境，全方位協助新進從農者跨越技術、土地、資金、行銷等各項門檻，並延伸至學校端縮短學用落差及輔導青年農民轉型為農企業或科技農民。
- 2.整合農業訓練資源輔導青年農民，並建立系統性農事培育課程及實習場域，提升農業職場人力水準；推動農業經營準備金，協助青年農民穩定初期農業經營。

(五)擴大灌溉服務與提升用水效率

- 1.落實農田水利法，執行農田水利公權力，強化灌溉管理組織效能，服務更多農民。
- 2.持續加強改善農田水利硬體設施及營運環境，建置系統性及現代化灌溉設施，協助並輔導農民施設適合農地條件之管路灌溉系統，擴大農田水利系統之服務範圍，以服務更多農民。
- 3.強化現代化農田水利基礎設施，建立農業水資源有效調配運用制度，規劃建構兼具高用水效率、市場投資效益的新農田水利系統，提升農業灌溉用水利用效率，提供量足質優灌溉用水，以提升糧食安全，確保農產品安全。

(六)動物疫病防治

- 1.清除豬瘟(CSF)之規劃及推動，維持口蹄疫非疫區，強化動植物防疫檢疫與檢驗效能，推動有害生物整合管理，精進畜禽屠宰衛生檢查。
- 2.持續防堵非洲豬瘟跨境傳播，滾動式強化邊境檢疫把關，即時修正法規，監控國際疫情，落實多元化防檢疫宣導。預為因應疫情發生，整備國內

非洲豬瘟防疫物資量能，提升國內檢驗機關之檢測量能，辦理緊急防疫模擬演習及沙盤推演。

(七)病蟲害防治

強化植物有害生物即時監控通報系統，推動作物疫病蟲害整合性防治技術，輔導農友合理使用農藥，確保我國農業生產安全。

(八)推動智慧農業

- 1.落實科研發展機制，加速促進農業科技研發成果商品化及產業化；推動智慧農業，導入或研發自動化及智能化之精準生產、建構雲世代數位服務等科技整合體系，運用智慧科技調整產業結構，提升農業經營效能，穩定優質農產品產銷能力。
- 2.針對創新科技應用趨勢與商機，推動數位服務商業化及建置普及應用環境。

(九)推動農業綠能

- 1.秉持維護農民權益及農業永續發展前提下，優先推動畜電共生，再發展漁電共生，使農業與綠能共存共榮，協助農民增加額外收入，確保農地農用，共創農電雙贏。
- 2.鑑於屋頂型綠能設施之商業模式運作已臻成熟，優先推動畜禽舍附屬設置，配合能源管理有關法規之鬆綁，並積極協調台電公司解決饋線問題，以協助畜牧場擴增既有或新設之裝置容量；維持畜牧產業之經營環境，及提供政策性農業專案貸款。
- 3.養殖結合綠能以「農業為本、綠能加值」，照顧漁民為優先，兼顧養殖產業發展、養殖結合綠能發電，提升產業升級，增加漁民收入。

(十)推動循環農業

- 1.降低農業剩餘物質處理成本，提升再製產品價值與創新技術產業規模應用。推動循環料源交易媒合與穩定供應，導入溯源追蹤模式示範。
- 2.推動循環農業創新技術產業化應用，建立農業循環產業發展聚落。

(十一)永續及保育水土資源

- 1.辦理集水區整體調查規劃，透過實測資料及監測水砂環境，進行治理成效檢討及追蹤，瞭解土砂變遷及環境健康程度，作為後續對策參考。
- 2.辦理土砂災害防治、水庫集水區保育治理等，復育坡地水土資源涵養功

- 能，並減低地形變動及減少下移土砂量，減少或避免坡地土砂災害。
- 3.運用衛星影像及遙測技術，加強山坡地開發主動監測，以減少查報取締壓力，提高水土保持管理效能。
 - 4.擴大民眾參與社區自主防災工作討論，將防災與地方特色文化或地方企業結合，增加民眾對自主防災議題認同感。

(十二)改善漁業基礎建設

- 1.推動養殖區環境改善，增加蓄淹排洪能力減輕風災損失及保障漁民生命財產安全。
- 2.建構南方澳、梧棲、前鎮、東港鹽埔等永續、多元之優化漁港，強化現代化漁港設施，營造友善海岸環境。
- 3.魚市場環境改善，加強衛生安全管理設施設備，提升產業收益與競爭力。
- 4.強化冷鏈系統運銷設施，提升水產品品質，確保食品衛生安全、增加漁民收入；改善或建置漁民活動中心，強化服務漁民。

(十三)推動化學農藥十年減半

- 1.強化綜合管理，鼓勵友善農業，擴大普及非化學防治技術，加速開發替代性生物資材與非化學防治管理技術，辦理生物性防治資材補助，推動有機及友善農業。
- 2.汰除風險農藥，強化分級管理，盤點高用量高危害化學農藥，提高學名藥上市門檻，依農藥安全性建立分級管理，推動非農業用地禁用除草劑。
- 3.制訂配套法則，逐步達成化學農業減半，提升農藥販賣業者素質，推動農藥代噴及植物醫師制度。

(十四)提升農產品安全

- 1.落實源頭管理，利用質譜快篩等技術檢驗田間農作物農藥殘留，促進生產安全農產品，並以法定檢驗方法監測農產品農藥殘留合格率。
- 2.針對高污染潛勢區辦理農作物污染監測，就受污染農作物辦理管控、銷燬、補償及輔導，降低食安風險。
- 3.配合食安五環政策，監測養畜禽場動物用藥使用情形，以及辦理未上市水產品動物用藥抽驗監測計畫，維護畜禽及水產品食用安全。

三、提升產業競爭力

(一)推廣有機友善、產銷履歷

1.推廣有機友善

(1)配合有機農業促進法及有機農業促進方案，推動農業友善環境補貼與獎勵，提供驗證費用及改善有機農業產銷設施(備)，推動農村社區發展有機農業促進區，獎勵留種、育苗及種苗生產，並辦理有機農業教育、科技人才培育及輔導優先採用地有機農產品，以擴大行銷通路並建立消費者信任，加速有機農業發展。

(2)強化國際有機合作與貿易交流，持續進行雙邊有機同等性協商，開拓國產有機農產品外銷市場，帶動有機產業成長。

2.推廣產銷履歷

(1)鼓勵農友參與產銷履歷驗證，生產端辦理補助產品驗證、檢驗費用2/3、資訊登錄專員工資、集團驗證所需電腦、條碼機等相關措施，並加碼給予通過驗證者環境獎勵金每年1.5萬元/公頃。

(2)行銷端輔導產銷履歷產品以蔬果子母包裝供應批發市場、設立產銷履歷拍賣專區並導入優先拍賣制度、擴大辦理校園及國軍食材供應、強化校園及消費端宣導等。

3.輔導業者生產安全、具可追溯性之水產品，取得「產銷履歷農產品標章」之使用及相關標示，建立市場區隔，提升產品之市場競爭力。

4.輔導產銷履歷家畜禽飼養頭數逐年成長，以擴大推動產銷履歷制度，並強化家畜禽產品溯源管理。辦理家畜禽產銷履歷產品抽樣檢驗及標示檢查，辦理有機畜產之認驗證管理。

(二)推動學校午餐採用地食材與食農教育

1.鼓勵學校午餐採用有機、產銷履歷、CAS 台灣優良農產品標章或具溯源標示之農產品，從需求帶動供給，塑造臺灣學校午餐特色。

2.推動食農教育，鼓勵在地飲食文化傳承與創新，創造生產者與消費者交流環境，促使國人理解農村特色及農業文化，實踐國產農產品消費及健康飲食生活。

(三)發展農產品冷鏈體系

1.掌握國內公、民營冷鏈物流現況，改善農產品產銷冷鏈缺口，提升生產

至銷售端冷鏈技術及設備。結合中央、地方共同推動基礎建設，建構冷鏈供應體系，減少損耗與確保到貨品質，穩定國內市場產銷，促進農產品外銷量值。

- 2.於農業生物科技園區建置國際保鮮物流中心，招商具備冷鏈處理及物流運銷能力之大廠進駐營運並提供服務。

(四)農產品初級加工新作為

- 1.積極納管農產品初級加工場，建構農產品生產到初級加工一元化管理制度。強化農產初級加工場所及其加工產品衛生安全，符合食品安全衛生法規，提升農民加工技能及加工產品品質。
- 2.設置各地區農產加值打樣中心及農產加工整合服務中心，輔導農民及農村社區運用國產原料開發具地方特色之農產加工商品。

(五)全面推動農糧產業省工機械化及設備現代化

- 1.擴大推動農業機械投入田間生產至採收後處理等階段，提升作業效率，紓緩農業勞動力不足問題。
- 2.優化國內農業機械耕作服務效能，輔導機耕服務之專業農民組織效率化、服務資訊化，提升農機稼動率，共享機械化成果。
- 3.整合農業機械研發團隊，引領研發、改良及彙整國外資訊，促進國內農業機械化及現代化，奠定農業智慧化及科技化基礎。

(六)推動林下經濟

- 1.為分享森林生態系多元服務價值，並提振山村或原住民部落之綠色產業經濟，針對適宜發展林下經濟之土地區位，持續協調內政部鬆綁相關土地管制規定。
- 2.維持原有森林功能及樣貌與不施用化肥、除蟲(草)藥劑之前提下，加強盤點具經濟價值之林下經濟品項，並建置林下經濟品項之第三方生產溯源認(驗)證制度。
- 3.為扶持林下經濟等林產業之公私有林經營及產銷能量，持續強化林農組織及專業輔導團隊之陪伴，協助成立林業產業合作社，以為配套。

(七)永續漁業產業發展

1.遠洋漁業管理

- (1)強化漁業管理，深化國際漁業合作、執行打擊 IUU 漁撈工作。

(2)推廣漁船裝設雙向訊息傳遞系統，提供外籍船員對外聯繫管道，並落實權益保障執法工作。

2.漁政管理

(1)輔導刺網漁業轉型一支釣或曳繩釣等環境友善漁法，並落實推動刺網網具實名制。

(2)籌建前鎮漁港船員服務中心；岸置處所轉型為漁工會館；建置岸上盥洗及休閒輔助機能設施。

(3)輔導漁船裝設 AIS、船員作業時穿著救生衣、漁船起居艙符合 ILO 漁業工作公約。

3.養殖漁業管理：以「專區」(整合產業聚落)、「專水」(改善生產環境)、「專法」(落實管理輔導)三大策略主軸，逐步提升改善產業體質，建構永續具競爭力之養殖產業。

(八)提升畜禽產業競爭力

1.優化種原供應體系，擴大運用精準管理，強化自動智能省工設備，提升生產效率，推動轉型升級，確保產業競爭力。

2.穩定國內毛豬產銷供應，精進國產豬肉溯源管理，推動肉品冷鏈現代化，提振臺灣豬肉及種原出口，開拓外銷契機。

(九)拓展農產品外銷

1.積極參與國際經貿組織談判，加強多邊及雙邊農業諮商，突破關稅及非關稅貿易障礙，優化國產農漁畜產品出口至目標市場之條件與環境，爭取我農產品進入國際市場。

2.加強農產品國際行銷，開拓新南向國家及其他潛力新興市場，發展以市場為導向之農產品外銷產業，建立多元行銷通路，擴大臺灣農產品出口。

(十)推動農村永續發展

1.配合地方創生，建立以農村為主體的發展價值體系，提供現代公民宜居宜業宜遊的生活環境，使農村成為國家重要自然資源與文化襲產的守護場域。

2.以在地經濟與競爭活力、生產環境與生活空間、文化遺產與知識創新及社會資本與夥伴關係等四大核心軸面做為執行策略。

- 3.精進農村多元增能培訓及青年洄游農村機制，活化農村發展人力資源；扶植農村社區在地企業，鼓勵企業進入農村，帶動社區自主永續發展。
- 4.協助農村整體產業環境及生活空間改善，推動農村三生環境場域改善及營造，創建農村生機活力，營造安居樂業農村。
- 5.輔導各地方政府農村再生專業及經驗交流傳承，以促進農村再生夥伴關係並形塑地方治理核心，循序實施農村再生軟硬體建設。

參、結語

農業是國家發展的根基，維繫著糧食安全供給、安定農村社會及維護生態環境的重責，具有多功能價值，與全民生活福祉息息相關。隨著內外部環境變遷，臺灣農業面臨的挑戰不曾停歇，農業施政須更到位，與時俱進進行結構性調整，本會持續以務實穩健的腳步落實，滾動檢討，精進各項施政作為，帶動產業升級，找通路、拚外銷，提升農民所得與產業競爭力，引導農業朝向永續發展邁進，與全民攜手共創農業新局。